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2026-039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402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类别	名称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1	普通股	76,382,342	99.9238	102,800	0.1336	39,800	0.0516	0.0000	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郭天明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六)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借款展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6,382,342	99.9238	102,800	0.1336	39,800	0.0516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向参股子公司借款展期	1,179,848	99.9992	102,800	7.9267	30,000	2.346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1项议案对持股5%以下的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小莹、兰梦婷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2026-038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 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路演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至5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ds@sinodm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09:00-10: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郭天明
总经理:于海清
总会计师:宋会宝
董事会秘书:任巍
独立董事:张胜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27日(星期三)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至5月2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n),根据活动时间,说明会上本次活动或通过电话向邮箱sds@sinodm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任巍
电话:0546-2169536
邮箱:sds@sinodm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5日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电子”、“发行人”或“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6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经济参考网(www.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www.chinadaily.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天海电子
(二)股票代码:001365
(三)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52,500.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7,900.00万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以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非理性炒作风险
本次发行价格为27.19元/股,投资者应当关注股票交易可能触发的异常波动和严重异常波动情形,知悉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并导致停牌核查,审慎参与相关股票交易。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二)涨跌幅限制放宽的风险
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并在主板上市后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三)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风险
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融券还款、融券卖出或融券买入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四)流通股数较少的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2,500.0000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为57,505,646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0.95%。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五)公司发行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差异的风险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年),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截至2026年4月29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汽车制造业(C36)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8.97倍。

截至2026年4月29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3日收盘价(元/股)	2025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5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静态市盈率(2025年)	对应静态市盈率(2025年)
600106.SH	永鼎股份	43.32	0.1598	0.1562	271.09	279.12
605333.SH	沪光科技	22.77	1.0370	0.9982	21.96	22.81
301631.SZ	壹连科技	108.92	3.2103	2.9641	33.93	36.75
688800.SH	瑞可达	92.42	1.4541	1.3514	63.56	68.39
603633.SH	徕木股份	8.17	—	—	—	—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6年4月29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2025年扣非前/后EPS=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3、徕木股份2025年扣非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永鼎股份、瑞可达2025年扣非前后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显著较高,因此徕木股份、永鼎股份、瑞可达未纳入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算术平均值计算范围。

本次发行价格27.19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3.40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5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静态市盈率29.78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6年4月29日(T-3日)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28.97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六)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七)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跌破发行价的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松
住所:河南省鹤壁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江路003号天海大厦
联系人:刘丰周
电话:0392-3279707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朱江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联系人:鄢坚
电话:0755-82852949

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58 证券简称:电子城 公告编号:2026-022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议案6《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及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议案7《关于申请控股股东借款并为此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未通过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类别	名称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1	普通股	532,082,264	99.9238	102,800	0.1336	39,800	0.0516	0.0000	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戎战勇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一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38,494,051	92.3384	13,630,265	2.5369	507,940	0.0946

2.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9,760,331	96.8222	11,902,989	2.2361	5,018,940	0.942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9,127,031	97.2228	12,041,049	2.2843	5,490,960	0.6000

4.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12,116,462	96.1336	20,108,864	3.7591	406,100	0.080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拟注册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20,191,751	97.6955	12,027,309	2.2678	403,260	0.0971

6.议案名称:《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及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189,427	40.6503	12,064,005	50.4779	636,100	2.6071

7.议案名称:《关于申请控股股东借款并为此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1,184,327	40.5298	12,060,006	50.4898	637,000	2.607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950,027	20.1404	11,302,086	49.6433	5,018,940	21.0966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315,108	13.0303	20,108,864	84.2056	406,100	1.6128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6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及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1,189,427	40.6503	12,064,005	50.4779	636,100	2.6071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7	《关于申请控股股东借款并为此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11,184,327	40.5298	12,060,006	50.4898	637,000	2.607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于2026年5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电子城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6、议案7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现场参会并已依法回避了对议案6、议案7的表决。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宋建波、李志强、刘志东、张一弛)。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梦、路露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6-023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7)。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对公司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定于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9:15至2026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凡在2026年5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化工新材料产业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最要事项投票表决的所有提案	该程序为程序性议案
101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10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04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5	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106	关于2025年度聘任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107	2025年度薪酬追索议案	√
108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9	关于聘任中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	关于聘任非财务服务机构的事项的议案	√
111	关于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12	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13	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14	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2025年度述职报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将向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说明《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披露情况:上述议案4、议案5详见公司2026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其他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6日(08:30-11:30,14:00-16: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本人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5)接受电话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柳青
联系电话:0635-3481198
传真:0635-3481044
邮 编:252000

2.参加会议股东及委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30 投票简称:鲁西股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累积投票议案或选举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大会通知所列议案行使表决权,如无作出指示,则由本单位(个人)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投票代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最要事项投票表决的所有提案	该程序为程序性议案	√		
101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10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04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			
105	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106	关于2025年度聘任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107	2025年度薪酬追索议案	√			
108	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9	关于聘任中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10	关于聘任非财务服务机构的事项的议案	√			
111	关于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			
112	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13	关于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14	关于2025年度聘任及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